

上好“示范”指导课

邱梓喆 胡一丁 杨婕筠

2月8日,天气预报播报广东汕头将迎来乙巳蛇年的第一场雨,结束长达整个冬天的干晴天气。

雨季又要到了。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人民法院岐山人民法庭法官詹湘奎想起那个75岁还得修缮房子的老人,便拨通了回访电话。

“李老伯,您房子都修好吧,确定不会漏水哦?”

“都好好好,让你们费心了,案件过去这么久还记着我呢。”电话那头,李老伯爽朗的笑声让法官也安了心。

修不了的漏水天花板

其实李老伯一开始也没想过要打官司。

虽然楼上小刘装修导致自家天花板开裂、发霉、起泡,但李老伯不想折腾,只想着跟小刘一起到居委谈谈怎么修补,小刘也很配合,还带上了装修师傅。

“现在修不了,要等楼上的水完全渗透后,才能动工,具体要等多久很难说。”装修师傅给出专业意见。原本设想的以修代赔暂时实现不了,李老伯心里开始打鼓。

“小刘,不如你赔老伯一笔钱,

等可以修了,让老伯自己找人来修。”为了安李老伯的心,居委工作人员从中调解,很快便谈好由小刘赔偿李老伯4000元,双方还签了一个调解协议。

结果这一签就让李老伯发现了问题——调解时并没有明确赔偿金包含哪些维修项目,但调解协议上却写着4000元是铲底、防水、刮墙、打磨、底漆、面漆六个维修项目的总费用,这些只能解决天花板因漏水发霉的问题,裂缝怎么补?吊顶还得拆掉重装,钱在哪?

李老伯越想越觉得自己被糊弄,气冲冲找上居委和小刘。小刘也很恼火:“怎么刚谈好的转身就不认账,你是不是看我好说话,就想多要点?”

话说到这里,两人再也沟通不下去。

第一次调解“归零”

2024年年中,李老伯诉至岐山法庭,要求小刘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承办法官詹湘奎分析认为,李老伯的诉求金额并不大,如果走审判程序,还需鉴定天花板开裂漏水的原因和修补费用,增加两到三万

元的鉴定费用。

“而且,广东雨季会持续很久,如果李老伯要等判决出来再修房子,今年可不好过。”思来想去,詹湘奎决定引导双方进行调解,邻里之间也少点积怨。

为此,詹湘奎先联系了此前对两家进行调解的居委,却被告知居委已经销毁了当时所签的调解协议原件,正因此,李老伯越发不承认原来的赔偿方案。

因调解不到位激发的矛盾,又雪上加霜,让詹湘奎笃定这次不能就案办案。“群众之间的小矛盾如果不能就地化解,出了社区容易被放大,因耗时耗力打官司多出许多问题。”詹湘奎思索着,该如何给居委“补课”,帮助他们做好基层解纷工作?

上好指导课

“问题暴露在李老伯和小刘这件事上,那便带着居委再调解一次,划好重点。”詹湘奎说干就干。

当事人有分歧?先抓矛盾焦点——在两人没有怨只有气的诉说中,詹湘奎慢慢看出来:“两人对天花板的损毁情况和成因并没有实质上的分歧,问题出在天花板的吊顶有没有必要拆了再重装。”

赔偿金怎么算?和诉讼风险一起讲清楚——

“重装吊顶的钱绝不会多过鉴定费。”当法官算清这笔帐,小刘立马松口,他心里清楚,责任大头肯定在自己,没必要花钱赌气。

而李老伯在法官引导下,也意识到雨季是个大问题,房子渗水面积会扩大,自己的风湿腿也受不了。

双方情绪都平复下来后,詹湘奎抓紧就全部维修项目及金额进行明确,一项一项掰开来讲清楚,让两人再无疑虑,最终定下由小刘赔偿李老伯共1万元,并当场履行。

“早讲明白不就没事了嘛。”李老伯感慨道。

从头到尾认真观摩的居委工作人员,也从法官的“示范”调解中对比出自身问题所在,修正刻不容缓,“欲速则不达,用心把调解工作做细,才能真的让居民省心省事。”

岐山法庭也立足该案,总结出《贯穿调解、从理性人角度向当事人分析调解与多种可能的判决结果间的利弊》,与法庭联动调解的“朋友圈”共享调解与类案处置经验。

“每一步都向着更好更快为当事人解烦忧努力。”詹湘奎表示。

全国人大代表黄乐——健全多元解纷机制 助力企业轻装前行

本报记者 陶 琛 本报通讯员 李 灿



图为全国人大代表黄乐(左二)参观湘潭中院诉讼服务中心。丁 依 摄

2月13日,全国人大代表、湘潭宏大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黄乐来到湖南省湘潭市中级人民法院,专题调研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并就完善涉企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言献策。

在湘潭中院,黄乐参观了诉讼服务中心、律师值班室、远程调解中心等,详细了解线上立案、诉调对接、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等工作。他对湘潭中院针对涉企案件开辟“绿色通道”、深化破产审判府院联动、推行吊销未注销企业公益清算强制退出机制等举措予以充分肯定。

“湘潭中院立足司法职能,主动开展涉企矛盾纠纷化解,创新工作举措,为市场主体提供了优质司法服务,充分彰显了护航高质量发展的司法担

当。”黄乐点赞道。他建议,人民法院要加大拒执行为打击力度,构建“一处失信、寸步难行”的信用惩戒格局,充分利用交叉执行、协同执行等机制,依法保障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利用司法大数据资源,聚焦民营企业纠纷高发领域,为企业定制法律风险提示书,帮助企业依法规范经营,切实为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多优质的司法服务和保障。依托行业协会等常态化联络机制,加大涉企商事纠纷多元化化解力度,推动涉企纠纷在行业调解组织、专业调解平台就近就地化解,切实降低企业维权成本。

代表委员看法院

黑龙江海伦: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本报讯 近日,黑龙江省海伦市人民法院召开常态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新闻发布会,通报2024年海伦法院常态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开展情况。

会议指出,海伦法院始终保持对黑恶犯罪的高压严打态势,严格遵循罪刑法定证据裁判原则,严把案件事实关、证据关、程序关和法律适用关,提高办案精准性和时效性,确保实现“三个效果”的有机统一。实行挂图作战、倒排工期,实现当年度新收涉黑涉恶案件当年度审结。在审判阶段引导检察机关对涉案财产提出明确处置意见,履行举证责任,查清涉案财产权属,实现“黑财”精准收缴。对判决生

效的涉“黑财”案件,及时交付执行,持续提升“黑财”执行到位率,彻底摧毁黑恶势力的经济基础。同时,认真落实与纪检监察机关协同办案机制,将核查“保护伞”线索作为案件审判必经环节,发现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问题线索及时移交有关部门;对审结涉黑恶案件开展“回头看”,对“有黑无伞”、群众反复举报、未查深查透的涉黑恶案件回溯核查。

据统计,海伦法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共审理10起涉黑恶案件,其中涉及财产刑案件7件,共判处罚金582.995万元,执行到位432.361万元,到位率72.61%。

(韩宝辉)

微Q新闻

【甘肃庄浪县法院】

探索“做实定分止争”案例讲评机制

本报讯 “民事案件相关证据不充分时,不拒绝裁判、不拖延裁判,充分运用证据规则在定分的基础上止争”“行政审判要全面平衡各种利益,坚决避免作出违反大众朴素认知的判罚”,近日,甘肃省庄浪县人民法院举行“做实定分止争”案例讲评会。

讲评会上,刑事、民事、行政审判部门法官围绕做实定分止争,从基本案情、处理结果、典型意义等方面,对所办案件做了全面深入细致的讲述。院党组成员对案例逐一点评,评办案思路、评办案技巧、评案件效果,剖析和梳理类案定分止争的办案经验。

(骆 斌 柳 敏)

【河南宝丰县法院】

2024年度实际执行到位金额5.42亿元

本报讯 (记者 刘耀博 通讯员 董媛媛 解晓宇)近日,河南省宝丰县人民法院召开2024年度执行工作新闻发布会。

会议通报了宝丰法院执行质效总体情况,2024年,宝丰法院共受理各类执行案件2873件,结案2552件,结案率88.83%,实际执行到位金额5.42亿元。全年共组织开展专项

执行活动26次,依法拘留52人次,罚款54人次8.85万元,共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922人次,采取限制高消费措施1064人次,限制乘坐飞机1230人次、高铁1580人次。

会议还对执行案件办理期限、结案方式、未全部履行的案件结案后当事人如何主张权利、对被执行人的惩戒措施、交叉执行等问题进行了解答。

(王莽莹)

【陕西镇安县法院】

庭审直击,共筑反腐“心”防线

本报讯 2月13日,陕西省镇安县人民法院依法公开开庭审理一起挪用公款、贪污案,旨在发挥“身边人、身边事”的警示教育。全县各镇街、各部门负责人及财务人员等200余名党员干部旁听庭审。

庭审历时近三小时,旁听人员全

【内蒙古二连浩特市法院】

倾听民声零距离

本报讯 每周三是内蒙古自治区二连浩特市人民法院“院长接待日”,2月12日,是春节后该院的首次院长接待日,该院副院长王淼森接待来访当事人3人次,对当事人的诉

求予以解答。王淼森针对当事人提出的诉求,现场导诉案件进入办理流程,并耐心向当事人讲解法律,引导其依法维权。(全 然)

新春法治第一课

本报记者 余建华

本报通讯员 陈晓迪

文图



2月10日,浙江省舟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展公众开放日活动,邀请辖区小学40余名学生走进法院,“零距离”感受法治力量,“沉浸式”体验司法程序。干警带领同学们参观了审判法庭,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同学们讲解了审判庭的布局、功能及法徽、法槌、法袍所代表的意义,充分满足同学们的好奇心和求知欲,现场气氛

热烈。在模拟法庭环节,同学们全身心投入“危险驾驶案”的情景演绎,认真扮演审判员、审判员、书记员、公诉人、辩护人等各个角色,高度还原庭审现场。“通过这次活动,我感受到了法律的威严,要争做一名知法、守法、懂法、敬法的好公民,将所学的法律知识传递给身边的每一个人。”模拟庭审结束后,一名同学如是说。



图①:干警带同学们体验敲法槌。
图②:干警向同学们介绍法袍。
图③:同学们开展模拟法庭活动。

新疆鄯善法院异地执结大额合同纠纷案

发公司在支付部分款项后,剩余1570万余元迟迟未履行,新疆某矿业公司无奈,遂向鄯善法院申请执行。

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干警迅速对武威某房地产公司、甘肃某矿业公司名下财产展开全面查控,查明甘肃某矿业公司无可供执行财产,但发现武威某房地产公司在武威市拥有一批商铺。新疆某矿业公司遂申请对其中17套商铺进行评估、拍卖。

为充分保障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同时确保评估工作准确、公正、高效进行,执行局在与双方当事人约谈确

定好评估、拍卖机构后,立即选派经验丰富的工作人员组成执行小组,迅速前往武威市。

干警们一方面与专业评估机构进行详细沟通,告知评估需求和注意事项,全程监督评估人员对17套商铺逐个进行现场勘察,并向有租赁情况的商户进行权利义务告知;另一方面,开展穿透式审查,对周边实地走访调研,详细了解周边商业环境、租金水平等信息,并前往当地相关部门调取资料,为评估提供了准确参考。

评估报告向双方当事人送达后,被

拖欠的材料款终于收到了!

本报记者 王 洪 丁 俐

“我们公司能够恢复正常经营,多亏了枣阳法院的帮助。现在供应商们都收到了材料款,工人们也拿到了工资,大家伙儿都能安心过个好年了!”春节前夕,在湖北省枣阳市人民法院的调解室里,湖北某建设工程公司负责人万某激动地握住承办法官的手,不住地感谢道。

事情,还要从2021年说起。

那年秋天,湖北某建设工程公司与枣阳某学校签订了一份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经过一年多的紧张施工,教学楼终于在2022年8月如期完工并投入使用。

然而,工程款结算却成了一个棘手的问题。

“我们与学校在结算依据、合同条款解释等方面产生了重大分歧,案件一时难以审结。那时候真是走投无路啊!”回忆起那段日子,万某仍心有余悸。由于工程款迟迟不到位,公司资金链濒临断裂。几十家供应商催款电话此起彼伏,工人们的工资也发不出来。最困难的时候,公司账户被多家法院冻结,经营陷入严重危机。

就在湖北某建设工程公司陷入绝境之时,枣阳法院正在积极采取措施,最大限度地保障涉案企业正常经营活动。枣阳法院副院长陈晓超得知情况后,立即组织精干力量研究解决方案。

采取“活水养鱼”的方式化解矛盾。在

法院的积极斡旋下,枣阳某学校同意先期支付500万元工程款至法院账户。承办法官带领团队加班加点梳理债权债务关系,最终确定将这笔资金优先用于支付材料款,并在支付完毕后协调执行部门及时解除了对公司账户的冻结。

“真是太感谢法院了,让我们在年前能拿到材料款,这可解决了我们的燃眉之急!”当款项到账时,供应商张某、杜某等人的脸上露出了久违的笑容。

更让人欣慰的是,在法院的调解下,申请执行人某建材公司减免湖北某建设工程公司逾期利息100余万元,同时促成湖北某建设工程公司与武汉